

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学院评价

加分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体现推免工作的公平性和合理性，根据《中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的管理办法（试行）》（中大教字〔2021〕107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现予以公布。

一、总体原则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的遴选总成绩由学业成绩和专项评价成绩相加组成。学业成绩是指在校学习期间所有教学环节（含全校性选修课）加权平均裸分成绩。专项评价成绩包括学校规定的学科竞赛奖励加分、体育艺术类赛事获奖加分、参军入伍服役加分、参与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加分、国际组织实习加分和学院评价加分等。除学院评价加分按本细则予以确认外，其他专项评价成绩加分均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项评价成绩指导意见》中的标准执行。学院评价加分不超过2.5分，同一类别事由已获学校专项加分者，在学院评价中不再重复加分。本细则涉及的所有加分项，必须是本科入学以后获得的。

二、学院评价加（减）分项目及分值

（一）加分项目以及分值

1. 获湖南省百佳大学生党员、中南大学优秀共产党员、中南大学大学生年度人物加1分，获中南大学自强之星、中南大学十佳大学生、校优秀学生标兵、校优秀学生干部标兵加0.5分，获校优秀学生、校优秀学生干部、校优秀团员、校优秀团干加0.1分，获校朋辈心理互助优秀个人、校朋辈心理互助优秀干部、校优秀学生会干部、校优秀学生会工作志愿者加0.05分，同一学年不累加，只取一项最高分。不同学年获得的奖项可以累加，以上加分项目加分最多加1分。

2. 英语四级成绩550分及以上或英语六级成绩425分及以上者加0.2分，最多只加一次。

3.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在CSCD期刊源发表论文每篇加0.5分，在CSSCI、EI期刊源发表论文每篇加0.8分，在SCI期刊源发表论文每篇加1分。注：已发表见刊或有正式录用证明（须为杂志社系统邮件截图+纸质录用证明原件）均可，发表论文要与本专业相关，发表署名单位应包含本学院，发表论文最高加2分，最终加分由专家审核小组确定。

4. 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排名第1的加1分，排名第2的加0.5分。注：申请人或者专利权人不加分，应提供发明专利证书或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实用新型专利以及外观设计专利不加分，发明专利要与本专业相关，发明署名单位应包含本学院，最终加分由专家审核小组确定。

5. 在《学科竞赛（含挑战杯）获奖加分项目》中的比赛，获国家级一等奖加1分，国家级二等奖加0.8分，国家级三等奖以及省级一等奖的加0.7分，省级二等奖加0.5分，三等奖加0.3分，校级一等奖的加0.2分，获得中南大学“升华杯”金奖加0.3分、银奖加0.2分，（同一竞赛的不同等级比赛不重复加分，只取最高等级，集体项目加分减半，仅团队前5名可加分），不同学年参加同一竞赛、同一学年参加不同竞赛的加分可以累加，以同一内容多次获奖的不可重复加分，已获得学校加分的，不重复加分。

6. 在学校认可的其他学科竞赛中获奖的，参照在《学科竞赛（含挑战杯）获奖加分项目》中的比赛加分标准加分，参赛中所获鼓励或安慰性质的奖项不加分，如有复杂奖项设置等特殊情况，由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7. 在学校和学院担任团委常委、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朋辈心理互助会正副会长、新媒体中心正副总监、班级班长职务任满一年且表现优秀的加0.3分；在学校和学院团委、学生会、朋辈心理互助会、新媒体中心担任部长职务任满一年且表现优秀的加0.2分，担任党支部支委、团支部书记职务任满一年且表现优秀的加0.2分。注：学生干部加分最多加一次，取最高分。

8. 经学院认定，在见义勇为等方面有突出事迹，被有关部门表彰并被媒体报道，产生较大社会反响者，加0.1-1分。

（二）减分项目及分值

1. 受到院级及以上通报批评一次减0.2分。
2. 担任学生干部因工作失误导致严重后果者，经学院认定，减0.5-1分。
3. 所有课程中有不及格或缺考的（含缓考不及格或缺考，补考不及格或缺考的不重复扣分），每次课程不及格或缺考减0.2分，按实际不及格或缺考次数进行统计减分。

三、学院评价加（减）分认定

1. 减分项目第3项的不及格或缺考次数由学院本科教务办确认，以学校教务系统内的成绩记录为准。

2. 学院评价其他加（减）分项目由学院学工办组织确认，其中加分项目 1、2、5、6 项以学生提交的相关支撑材料原件为准；加分项目第 7、8 项和减分项目 1、2 项以学院学工办的工作记录为准；加分项第 3、4 项由专家审核小组审核确认。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如与学校政策不一致，则执行学校政策。

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

2023 年 3 月 16 日